



胆小鬼系列



女生 寝室



FOUR
沈醉天 作品

校园悬疑小说的巅峰之作
女生寝室夜半必读书

最新力作

广西人民出版社



胆小鬼系列

女生 寝室



NÜSHENG QINSHI 4

最新力作

沈醉天 作品

周天蓬 编
林晋白 设计目录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女生寝室 4 / 沈醉天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0. 3

ISBN 978-7-219-06823-6

I. 女… II. 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 220136 号

监 制 彭庆国
项目策划 白竹林
责任编辑 袁 铭
责任校对 林晓明 周娜娜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40mm 1/32
印 张 9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3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6823-6/I·1248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前言

成长是青春的记忆

小时候，我是个多愁善感的人，自卑、内向、敏感。别人的一句话、一个眼神、一个无意识的动作，都能让我耿耿于怀。父母不在身边，唯有书籍才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尽情遨游在书的世界中，仿佛坐着时光穿梭机回到那些逝去的年代，和那些才子佳人窃窃私语。我最喜欢看的，还是那些古诗词。也许，是因为性格的原因，我更喜欢李清照、柳永这种婉约派，总是心有戚戚然。

后来，在省城求学，和一群好兄弟住在同一个寝室里，受他们的感染，我慢慢变得开朗起来。那时，我依然贫困，常常囊中羞涩，却又挑食，人瘦得像竹竿一样。有个家境稍好的室友，几乎每月都借钱给我，数目虽不多，拳拳心意却让我感动至今。

现在回想起来，那一幕仿佛就是昨天发生的事情。步入社会后，挫折遇过，烦恼有过，伤痛经历过，但这一切，都不过是白云流水，不曾在心里留下些许痕迹。只有那些挚诚的笑容，不时在记忆之海中浮现。

《女生寝室》系列写完第三本后，我有种虚脱

的感觉，仿佛掏空了我所有的积蓄般。对人生的感悟、对生活的思考，我已将其全部融进了这三本书中。其实，每一本书，都是我的孩子，都经过十月怀胎。书里的每一个人物，都有其自身的生命，即使是作为作者的我也无法随意改变他们的命运。

我曾经设计了一个喜欢音乐的年轻人，由于种种原因，他与邪恶为伴。可是，写到中途，我发现他有了自己的想法，对音乐的执著让他的心灵得到净化，情节的变化甚至出乎我的意料。

自知资质平平、才疏学浅，无论是在文学界还是在网络中，才学见识远高于我的人比比皆是。自己因缘际会，写的书能够出版，不过是运气使然。唯如此，写时更是兢兢业业，唯“用心”二字而已。我一直认为，只要你用心去做一件事，即使做得不够完美，别人也会理解的。

写第一本书时，我的女儿才刚刚出世。写第二本书时，我的女儿只有两岁，一天到晚跟着我，对我言听计从，是一个典型的乖小孩。而现在，她已经四岁了，开始有了自己的想法。看电视要选择她喜欢看的，买东西要买她中意的，和小朋友们在一起时甚至充当指挥者的角色。她甚至开始批评起我来，批评我做家务不认真、睡觉睡得太晚、讲故事不够动听……

前些天，遇到多年前的旧友，他对我现在的性格感到惊讶。在他的印象中，我还是那个腼腆、内向、不自信的男孩。而现在，他认为我有种宠辱不惊、笑看风云的爽朗。

每个人都在成长，都在变化。现实生活如此，故事中亦是如此。《女生寝室4》写的是方媛和她朋友们的成长。

以一颗感恩的心去面对人生中的风风雨雨，善待身边所有的人、所有的生命和那些看似没有生命的东西。

好人一生平安。

沈醉天

于2010年春



序 幕	001
第一章 恶灵传说	007
第二章 密室凶魂	022
第三章 诡异蛊毒	048
第四章 蒙面女巫	064
第五章 爱情降头	085
第六章 冥火自燃	116



第七章 怨灵巫咒	143
第八章 奇虫异毒	172
第九章 爱恨情仇	198
第十章 完美谋杀	220
第十一章 祭司传人	243
尾 声	279

序幕

她缓缓地抬起头，清澈的眼睛突然间如火一般熊熊燃烧，变成了凄迷诡异的深红色，似乎穿越了重重迷雾眺望着南江医学院441女生寝室。她喃喃自语道：“方媛，你究竟在哪里？”

2006年7月31日，晚上10点30分。夜明珠歌舞厅。

雨一直在下。

赵启明走出歌舞厅时，脚步有些轻飘飘的。他心里清楚，今晚稍微喝多了点。

本来，按他以前的习惯，这种商业上的应酬最多喝两三杯就不再喝了。可今天，那个不知天高地厚的诗诗在胡老板的怂恿下对他步步紧逼，惹得他大开酒戒，以一己之力硬拼胡老板一行三人。

胡老板原是一个小包工头，在南江市建筑业混了半辈子，也没混出个什么名堂。直到最近，也不知道是运气好还是脑子开窍了，学着别人成立了一家小型房地产公司，借着房产暴利狠狠捞了一把。一个农村出来的乡下人，赚了钱，当然要好好享受，诗诗就是他最好的奢侈品。

说实话，诗诗长得还真不错，皮肤白嫩光滑，水灵水灵的，仿佛

随便一捏就能捏出水来。听说她刚高中毕业，也不知哪根筋搭错了，竟然愿意和胡老板这种老头子混在一起。酒至半酣时，诗诗借着酒意靠在赵启明身上，娇语呢喃，要赵启明送她回家，个中意思，不言而喻。

赵启明虽说酒喝了不少，但头脑清醒得很。虽说年已四十，但他在健身房的汗水没有白流，他保养得不错，和那些油头粉面的年轻人相比，更有一种成熟男人的特殊魅力。他很清楚诗诗的意思：手握重权，比胡老板更年轻、更有前途。看着诗诗水汪汪的眼睛，他一度有点心动，但一想起诗诗曾经和胡老板在一张床上折腾过，心里就觉得恶心，于是故意装糊涂当没听到。

酒席散了，不安的欲火却渐渐燃烧起来。歌舞厅的经理拉了好几个年轻女孩过来，他没一个能瞧上眼的。眼前这些涂脂抹粉的年轻女孩，没有一点灵气，仿佛动物园里的动物，实在是让人倒胃口。

开着本田车，毫无目的地瞎逛，城市里的霓虹灯闪烁，仿佛韶华逝去的老女人，企图用那些艳丽的化妆品来掩饰容颜的衰老和丑陋。这个城市，不再是他所熟悉的城市。清新的空气、绿油油的草地、清澈的溪流、欢跳的小鸟……全没有了，只有一座座碉堡似的水泥建筑，和一条条发臭的河、一个个戴着面具的食肉性动物。

赵启明突然有些厌倦人生这场游戏，曾经坚持的、追求的、信仰的，现在看来，是那么幼稚和可笑。弱肉强食，适者生存。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就连身边最亲的亲人，也不过是相互利用的工具。同患难，却难以同富贵。事到如今，他固然在外夜夜春宵，妻子又何尝不曾红杏出墙？也罢！人生如梦，难得糊涂，且大醉一场，笑看人生百态。

雨越下越大，就连老天的脾气也越来越暴躁了。赵启明打开车窗，让微凉的夜风吹吹酒意。小车越来越慢了，眼前的夜景却越来越熟悉了。无意中，他居然来到了南江大学。

夜已深。赵启明看了下手表，晚上10点45分。此时的南江大学，

已经吹了熄灯哨，只能听到暴雨倾泻的声音。

咦？那边是什么？惨白的车灯射过去。

在小车前方十多米的店铺屋檐下，一个穿着白色连衣裙的女学生撑着一把伞孤零零地站在那里，似乎在等出租车。

好漂亮的女孩！赵启明暗自惊叹。在官场混了这么久，漂亮的女孩见得不少，但还从来没见过如此清纯漂亮的女孩——娇柔明艳，亭亭玉立，仿佛一块天然的翡翠，没有一点杂质。

肯定是个处女！赵启明精神一振，兴奋起来。

小车缓缓地开过去，停在了女孩面前，赵启明打开了车门，和女孩打招呼：“嗨！”

女孩左右看了看，确定赵启明是在和自己打招呼，有些迟疑地撑着伞走过来，说：“你叫我？”

“是啊。你在这等出租车？这时候，很难等到出租车的。”

女孩用警惕的眼神看他：“你认识我？”

赵启明微微一笑：“不认识。这很重要吗？我不过是想送你一程而已。”

女孩还在犹豫，她左顾右盼着。她的眼睛很好看，有着一一种说不出的韵味，仿佛清秋微熟的鲜橙般，透着股清新的香甜。

赵启明的心跳得更厉害了，特别的兴奋。

他从钱包里抽出工作证：“快进来吧，我不是坏人！这是我的工作证。”

工作证上写得很清楚：南江市房子管理局开发处副处长赵启明。

中规中矩的相片，鲜红的印章。

女孩对照着相片看了眼赵启明，确认无误，这才收了伞，钻进小车，嫣然一笑：“谢谢你。”

“不用谢，举手之劳而已。我叫赵启明，你呢？”

“我叫吴小倩。”

赵启明笑了：“吴小倩？不是聂小倩？”

吴小倩脸色微红，低下头：“爸爸取的，他说女孩要像聂小倩一样，有情有义。”

“呵呵，你爸爸还真有意思。对了，你去哪？”

“南江医学院。”

“哦，你学医的？学医有什么好？可惜了。”赵启明有点失望，这么清纯的女孩，读文学艺术类的话该多好啊。

“嗯，我也不想，不过，我家人一定要我去，唉……”吴小倩的白色连衣裙被雨水淋湿了，她双手抱胸，似乎有点冷。

她的胸部很漂亮，如圆锥般坚挺着，在淡黄色的文胸衬托下益发显得娇柔可爱。

小车停住了。

吴小倩疑惑地望着赵启明。

赵启明又笑了，脱下西装：“你很冷？来，披上。”

赵启明把西装披在吴小倩身上，手指接触到吴小倩的肌肤，果然有种异样的感觉，柔腻无比。

他停止了动作，凝视着吴小倩。

真的很清纯啊！一张完美动人的脸，眉似远黛，眼若秋水，肌肤白里透红，有青春少女特有的羞涩和红晕，显得楚楚可怜。

赵启明忍不住了，手掌略略用力，抱住了吴小倩。

淡淡的幽香，柔软的娇躯，急促的喘息声。

“你……你……”

吴小倩被赵启明压在身下，无力挣扎，只说了两个字，就被一张大嘴堵住了。

赵启明贪婪地吮吸着，有些得意地望着吴小倩那双美丽惊惶的眼睛。她的眼睛，有淡淡的红光闪动。

要哭了吗？

他喜欢做爱时听到女孩的哭声，这让他有种征服者的快感。

良久，他才依依不舍地离开那张诱人的小嘴，用手拂开吴小倩遮

住脸的长发，脸上的笑容益发灿烂：“小倩，你知道吗？你是我见过的女孩中长得最漂亮的。我真的很喜欢你。”

吴小倩紧闭着眼睛，声音都在颤抖：“你想做什么？”

“做什么？做一个男人应该对女人做的事。你告诉我，你以前做过没有？”

吴小倩摇头：“没……你放过我，好吗？”

赵启明笑得更加开心了：“以前没做过？那太好了。我现在就来教你，教你怎么服侍男人。”

他的手不安分地游动起来，却被吴小倩纤细的手挡住。

“你就不怕吗？”

“怕？”赵启明心中好笑，他有什么可怕的？这种事，他又不是第一次做。事情完了后，最多赔点钱，还能将他怎么样？难道会告他强奸？别说绝大多数女孩不会告，即使真的要告，他也有必胜的把握。如果女孩不是自愿的，又怎么会上他的车？他完全可以说，这些女孩是想勒索他的钱财。

“我怕你到时不配合。有句话，你听说过没有？如果强奸不可避免，那就闭上眼睛好好享受。”赵启明狂笑。

“既然是这样……我明白了……”吴小倩凝视着赵启明，突然嫣然一笑。她的眼睛，火一般的红，红得耀眼。

“你的眼睛……”赵启明还没说完，吴小倩搂住了他的脖子，诱人的小嘴吻上了他的嘴唇。

真舒服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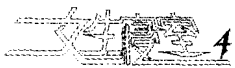
似乎，吴小倩的香舌一直探进了他的喉咙。

良久，两人的嘴唇才依依不舍地分开。

赵启明惬意地吐出一口气，正想说话，腹中却一阵绞痛。

怎么了？

吴小倩伸出纤纤小手，也没见她怎么用力，轻轻一推，赵启明魁梧的身体便仰面向后倒下。



“怎么……回事？”钻心的痛，五脏六腑都在支离破碎般。

“没什么事，你不是说很喜欢小倩的吗？可惜，小倩不喜欢你，但小倩的妹妹很喜欢你。”

“你的妹妹？她在哪？”

吴小倩凑近赵启明的耳边，轻声说：“它就在你的心里。”

赵启明望着眼前的吴小倩，哪还有半点清纯的味道，完全变成了一个诡谲的女妖！不，不是女妖，是……是蛇妖！

然后，他看到了一生中最恐怖的事情：他的肚子硬生生地被什么东西撑破，殷红的鲜血汨汨流出……似乎有一道金光从伤口中钻了出来，倏忽不见……全身的骨肉仿佛同时被千万条小蛇啃噬……

所有的一切，都如浮云般悄然飘去。是时候了，要离开了。眼睛闭上了，疼痛也终于消失了，身体轻飘飘的，二十多年来他魂牵梦萦的女孩容颜却越来越清晰了。那个美好的年龄，他也曾经用心地去爱过，那么虔诚、那么神圣地深爱着那个清纯动人的女孩。她的笑靥，她的羞涩，她的声音，她的清香，她的……

吴小倩摇了摇头，叹息着钻出本田车，撑着小红伞，孤零零地行走在无人的夜色中，依然清纯娇柔、楚楚动人。

也不知走了多久，她缓缓地抬起头，清澈的眼睛突然间如火一般熊熊燃烧，变成了凄迷诡异的深红色，似乎穿越了重重迷雾眺望着南江医学院441女生寝室。她喃喃自语道：“方媛，你究竟在哪里？”

第一章
恶灵传说

方媛隐隐觉得，海神岛上居住着某种不为人知的怪物！而这种怪物，和她的血玉有着某种神秘的关系！也许，这种怪物，就是权叔所说的“恶灵”。

1

2006年7月30日，晚上11点20分。邻海小城的青年旅馆里。

此刻，方媛正从睡梦中蓦然惊醒。

有多少次，就像这样，在寒冷的深夜中惊醒，任熟悉而又模糊的容颜悄然逝去，仿佛记忆之海中的火山喷发，滚滚的熔岩灼热了心脏的温度，却又瞬间冷却，只留下无尽的惆怅，还有漫长的黑夜陪伴着她。

方媛轻轻抹去眼角的泪痕，仰望窗外的星空。听说，每个人死后，灵魂都会化作一颗星星，守望着他的亲人。也许，父亲就在美丽的星空中，默默地凝视着自己。

“记住，方媛，无论将来生活怎么样，你都要做到问心无愧，永不放弃！”

问心无愧，永不放弃！父亲，我做到了，你在看吗？我会很好地生活下去，很快乐很幸福地生活下去。无论将来的路多么坎坷、多么

艰辛，我都不会放弃！

就这样，睁着眼睛，在黑暗中守候黎明，任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无尽的夜，无尽的黑暗，无尽的人生……这个世界，究竟是怎样的世界？生命的终点，究竟又会是什么样的？所谓的宿命，是否只是一种传说？

方媛媛闭上眼睛，躺在床铺的角落里，蜷缩成一团，仿佛一条被茧包裹的蚕，静静地回忆生活中那些刻骨铭心的时光。

有那么一段时间，她曾对生活产生了错觉，以为离开家乡就远离了不幸和孤独，来到南江医学院就来到了幸福的乐园。和蔼可亲的师长、纯洁无瑕的友谊、亦梦亦幻的爱情……然而，终究只是镜花水月。活泼可爱的陶冰儿、我见犹怜的秦妍屏，都已化作空气中的那缕幽香。豪爽憨厚的徐招娣早已不见踪影，就连一直陪伴着她的苏雅，也已回家，尽情享受亲情的温暖。这时的方媛，并不知道苏雅也在经历着一场难以描述的噩梦（详见《女生寝室3：诡铃》）。

在这个暑假，她又回到了从前——无亲无友、孑然一身。陪伴她的，只有那块系在她胸前说不清、道不明的血玉。

从第一眼看到血玉的时候起，方媛就有种奇特的感觉，感觉冥冥中似乎有股强大而神秘的力量引导着她和血玉的会合。那天，收到何剑辉寄来的血玉，方媛几乎想都没想，当着苏雅的面，直接将血玉戴在胸前——只有这样，她才能稍稍平复内心世界的汹涌澎湃。

不得不承认，她被血玉的美丽震慑住了。

相传，每块玉都是有灵魂的。吸天地日月精华，发恒久不灭光泽，瑰丽得摄人心魄。心在战栗，似乎不仅仅是她在凝视血玉，血玉也在凝视她。方媛甚至听到血玉的声音，它在对她倾诉，诉说一个古老而神秘的传奇。

血玉在说话？不，不是说话，是和她的心灵相通！

或许，这和那个震惊世界的水结晶试验有异曲同工之处。日本一个名叫江本胜的博士，把从世界各地采来的水样放入冰箱，在冰即将融化成水的临界点，用高速摄影技术留下了一张张水结晶的奇异形

状，并将实验结果写成了一本叫做《来自水的信息》的书。他的试验证明，带有“善良、感谢、神圣”等美好的信息，会让水结晶成美丽的图形；而“怨恨、痛苦、焦躁”等不良的信息，会让水结晶成离散丑陋的形状。无论是文字、声音、意念等，都带有信息的能量。天然水总能形成美丽的结晶，而人工处理过的自来水和放置在电视、电脑、手机旁边的水都无法形成结晶。更有甚者，水对人类创造的语言、文字、图像都有所感应，水对善意的信号都报之以独具特色的美丽结晶，对恶意的诅咒则惊恐沮丧。让人惊奇的是，水竟然具有复制、记忆、感受、传达信息的能力，而这些能力原本专属于生命体。

难道，水也和人类一样，是有生命的？

如果水有生命，那世间万物，皆有其生命？

方媛相信，万物有灵。

所以，她始终以一种感恩的心去面对人生中的风风雨雨，去善待身边所有的人、所有的生命和那些看似没有生命的东西。也许，正是这样，上天才这么眷顾她，让她在危机中屡屡化险为夷。

苏雅离去后，方媛反复在思索着一件事：这块血玉，究竟隐藏着什么秘密，让那么多人魂牵梦萦、自相残杀？

其实，想要揭开谜底，并非毫无头绪。何剑辉随血玉寄来的礼品盒中有着一个薄薄的夹层，里面藏有一张泛黄的牛皮纸，那是一张线条极为简单的海岛地图，上面写了三个繁体字：海神岛。

现在，方媛就在离海神岛最近的陆地上。

前些日子，她意外地接到了一张邀请函，邀请她参加海神岛探险活动。据说，此次探险活动名额只有七个。组织人叫陈枫，是深圳市的富家子弟，家族生意做得很大，在港澳地区都有产业。他自己名下也有一艘豪华游艇，请了一名经验丰富的老水手掌舵。听说，这次海神岛探险活动是他为了追求一个叫紫蝶的女孩举办的。

为了讨得紫蝶的欢心，陈枫还重金打造了一条红玉项链送给她，让方媛惊奇的是，那条红玉项链的款式竟然和何剑辉送给她的血

玉项链一模一样！所不同的是，红玉的光泽过于明艳奔放，虽然亮丽却显得浮夸。而血玉的光泽更加凝重内敛，仿佛岁月悠久的老酒，散发出一种浓浓的醇香味。

直觉告诉方媛，这次的海神岛探险活动并不简单。也许，她的命运将在这一刻被改写。世上哪有这么巧的事，她刚得到血玉，就有人邀请她去海神岛探险？

但她依然决定前往。

血玉的精魂已经融入了她的身体，成为她生命里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无论前方的路有多艰难，她都要勇敢面对。

2

2006年8月1日，清晨6点30分。海滩。

疲惫的海鸥蜷缩着微红的爪子滑过湛蓝的天空。天色渐亮，海浪仿佛从地平线处得到某种神秘的暗示，冲击海滩的力量和幅度益发汹涌起来，空气中弥漫着大海特有的腥味，让人联想到动物尸体的腐烂。

穿着白色连衣裙的方媛站在黄色玉带般的海滩边缘，遥望着诡谲的大海，一动也不动，雕像般伫立着，仿佛已经和海滩融为一体。

“嗨！”一张阳光帅气的脸突然映入方媛的眼帘，“你是方媛吧？真人比照片漂亮多了。”

方媛依依不舍地收回眼神，仔细打量着眼前的这个阳光男生：“你是……”

“曾英杰！曾国藩的曾，英雄豪杰的英，英雄豪杰的杰。”曾英杰笑嘻嘻地说，毫不客气地伸出手，“握下手，认识一下吧。一回生，两回熟，三回就是好朋友！”

方媛没有和曾英杰握手，反而退后了一步，故意拉开和他的距离：“你就是那个跆拳道黑带三段？”

曾英杰重重地点头：“不错，正是区区。方媛，像你这样的美女，肯定会被色狼盯上的，还是让我来教你几招防狼术好了。”